

关于修改《个人电子银行服务条款》的公告

尊敬的客户：

为向您提供更安全快捷的电子银行服务，我行近期修订了《个人电子银行服务条款》。您可以通过网上银行、电话、传真、短信等渠道办理多种金融业务，享受丰富的电子银行服务。

本次修改后的《个人电子银行服务条款》自 2015 年 8 月 10 日起施行，且已于此日期前在渣打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（“银行”）官方网站上 www.sc.com/cn 公布。修订后的《个人电子银行服务条款》全文请参见本公告附件。我行可能不时修订《个人电子银行服务条款》，您可以浏览我行官方网站中文版“实用信息〉个人银行客户欢迎包”栏目以查阅最新中文版本。

感谢您选择渣打银行！如有任何疑问，请致电我行客户服务热线（固定电话请拨打 800-820-8088，使用手机请拨打 400-888-8083，在香港、澳门、台湾及海外地区请拨打(86-755) 2589-2333）或联络本行客户经理。

中、英文文本之文义如有歧异，以中文文本为准。

渣打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
2015 年 8 月 5 日

附件：《个人电子银行服务条款》



《个人电子银行服
务条款》